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 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 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5月15日收到深 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深交所")出具的《关于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 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》(审核函〔2023〕120087 号)(以下简称 "问询函")。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 审核,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。

公司将按照问询函的要求,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问询函 的回复, 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进行披露, 并在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 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。

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,并获得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。最终 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,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 性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